

2025 年农业机械推广鉴定证书有效期满产品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的符合性确认方法

序号	原推广鉴定大纲名称代号	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名称代号	确认方法	确认内容
1	《农业轮式和履带拖拉机》 (DG/T 001—2019)	《农业轮式和履带拖拉机》 (DG/T 001—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	《农业轮式和履带拖拉机》 (DG/T 001—2019) 和第 1 号修改单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一致性保证能力检查表，进行产品一致性保证能力检查。 3.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最大牵引力、平均故障间隔时间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4.产品应具备液压输出功能。
3	《手扶拖拉机》（ DG/T 002—2019 ）	《手扶拖拉机》（ DG/T 002—2019 ）	直接确认	/
4	《农用柴油机》（ DG/T 003—2019 ）	《农用柴油机》（ DG/T 003—2019 ）	直接确认	/
5	《水田耕整机》（ DG/T 004—2019 ）	《水田耕整机》（ DG/T 004—2019 ）	直接确认	/

	—2019)	—2019)		
6	《旋耕机》(DG/T 005—2019)	《旋耕机》(DG/T 005—2019)	直接确认	/
7	《微耕机》(DG/T 006—2019)	《微耕机》(DG/T 006—2021)	直接确认	/
8	《播种机》(DG/T 007—2019)	《条播机》(DG/T 007—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对于按照 1 号修改单已经变更的产品，无需提供产品规格表，不再进行一致性检查）。 2.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播种均匀性变异系数、播种深度合格率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单粒(精密)播种机》(DG/T 028—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对于按照 1 号修改单已经变更的产品，无需提供产品规格表，不再进行一致性检查）。 2.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播种均匀性变异系数、播种深度合格率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穴播机》(DG/T 298—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对于按照 1 号修改单已经变更的产品，无需提供产品规格表，不再进行一致性检查）。 2.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播种深度合格率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9	《水稻插秧机》（ DG/T 008—2019 ）	《插秧机》(DG/T 008—2022)	直接确认	/
10	《动力喷雾机》（ DG/T 009—2019 ）	《动力喷雾机》（ DG/T 009—2019 ）	直接确认	/
11	《喷杆喷雾机》（ DG/T 010—2019 ）	《喷杆喷雾机》（ DG/T 010—2019 ）	直接确认	/
12	《背负式喷雾喷粉机》(DG/T 011—2019)	《背负式喷雾喷粉机》(DG/T 011—2019)	直接确认	/
13	《谷物联合收割机》（ DG/T	《谷物联合收割机》（ DG/T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014—2019)	014—2024)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一致性保证能力检查表，进行产品一致性保证能力检查。
14	《谷物联合收割机》（ DG/T 014—2019 ）和第 1 号修改单			3.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总损失率、破碎率、含杂率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15	《玉米收获机》（ DG/T 015—2019 ）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16	《玉米收获机》（ DG/T 015—2019 ）和第 1 号修改单	《玉米收获机》（ DG/T 015—2024 ）	现场审查确认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一致性保证能力检查表，进行产品一致性保证能力检查。
				3.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总损失率、籽粒破碎率、果穗含杂率、籽粒含杂率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17	《秸秆（根茬）粉碎还田机》（ DG/T 016—2019 ）	《秸秆（根茬）粉碎还田机》（ DG/T 016—2022 ）	现场审查确认	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18	《谷物烘干机》（ DG/T 017—2019 ）	《谷物烘干机》（ DG/T 017—2021 ）和第 1 号修改单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对于连续式烘干机，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按

				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折算处理量（降水幅度%）。 3.对于移动式烘干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安全性评价。
			不予确认	对于 10 吨及以上的移动式烘干机。
19	《螺旋榨油机》（DG/T 019—2019）	《螺旋榨油机》（DG/T 019—2019）	直接确认	/
20	《离心泵》（DG/T 020—2019）	《离心泵》（DG/T 020—2019）	直接确认	/
21	《潜水电泵》（DG/T 021—2019）	《潜水电泵》（DG/T 021—2019）	直接确认	/
22	《饲料粉碎机》（DG/T 023—2019）	《饲料粉碎机》（DG/T 023—2021）	直接确认	/
23	《铡草(青贮切碎)机》（DG/T 024—2019）	《铡草(青贮切碎)机》（DG/T 024—2019）	直接确认	/
24	《棉花收获机》（DG/T 025—2019）	《棉花收获机》（DG/T 025—2022）	现场审查确认	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不予确认	对于新增打包结构的机型。

25	《深松机》(DG/T 026—2019)	《深松机》(DG/T 026—2019)	直接确认	/
26	《旋耕播种机》(DG/T 027—2019)	《旋耕播种机》(DG/T 027—2024)	直接确认	/
27	《免耕播种机》(DG/T 028—2019)	《条播机》(DG/T 007—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对按照第 1 号、第 2 号修改单已经变更的产品，无需提供产品规格表，不再进行一致性检查）。 2.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播种均匀性变异系数、播种深度合格率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单粒(精密)播种机》(DG/T 028—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对于按照第 1 号、第 2 号修改单已经变更的产品，无需提供产品规格表，不再进行一致性检查）。 2.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播种均匀性变异系数、播种深度合格率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穴播机》(DG/T 298—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对于按照第1号、第2号修改单已经变更的产品，无需提供产品规格表，不再进行一致性检查）。 2.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播种深度合格率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不予确认		对于通过拆除旋耕播种机的部分旋耕刀或刀座而实现免耕或少耕的。
28	《风送喷雾机》（DG/T 029—2019）	《风送喷雾机》（DG/T 029—2019）	直接确认	/
29	《热烟雾机》（DG/T 031—2019）	《热烟雾机》（DG/T 031—2019）	直接确认	/
30	《脱粒机械》（DG/T 033—2019）	《脱粒机械》（DG/T 033—2019）	直接确认	/
31	《种子清选机》（DG/T 034—2019）	《种子清选机》（DG/T 034—2019）	直接确认	/

	—2019)	—2019)		
32	《种子包衣机》(DG/T 035—2019)	《种子包衣机》(DG/T 035—2019)	直接确认	/
33	《碾米机》(DG/T 036—2019)	《碾米机》(DG/T 036—2024)	直接确认	/
34	《磨粉机》(DG/T 037—2019)	《磨粉机》(DG/T 037—2019)	直接确认	/
35	《轻小型喷灌机》(DG/T 040—2019)	《轻小型喷灌机》(DG/T 040—2019)	直接确认	/
36	《割草机》(DG/T 041—2019)	《割草机》(DG/T 041—2019) 和第 1 号修改单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对于自走式机型，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安全性评价。
37	《割草机》(DG/T 041—2019) 和第 1 号修改单	《割草机》(DG/T 041—2019) 和第 1 号修改单	直接确认	/
38	《搂草机》(DG/T 042—2019)	《搂草机》(DG/T 042—2019) 和第 1 号修改单	直接确认	/
39	《搂草机》(DG/T 042—2019) 和第 1 号修改单			
40	《打(压)捆机》(DG/T 043	《打(压)捆机》(DG/T 043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019)	—2024)		2.对于圆捆机，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圆捆机（稻麦秸秆、玉米秸秆）草捆密度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的符合性。
41	《打（压）捆机》（DG/T 043—2019）和第1号修改单			3.对于人工捆扎或人工套袋的打（压）捆机不予确认。
42	《饲料混合机》（DG/T 044—2019）	《饲料混合机》（DG/T 044—2019）	现场审查确认	对于双轴型饲料混合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双轴型饲料混合机的两根混合轴都应是主轴。
			直接确认	对于其他型式饲料混合机。
43	《颗粒饲料压制（压块）机》（DG/T 045—2019）	《颗粒饲料压制（压块）机》（DG/T 045—2019）	直接确认	/
44	《水果分级机械》（DG/T 048—2019）	《果品分级机》（DG/T 048—2022）	现场审查确认	1.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
45	《水果分级机械》（DG/T 048—2019）和第1号修改单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对地绝缘电阻测试。 3.对于机械式分级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对于具备质量分级功能的进行质量分级精度试

				验。 4.对于电子式分级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对主机型进行一致性检查；对于涵盖机型，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识别其是否符合涵盖条件,符合的进行进行一致性检查，不符合的不予确认。
46	《水果清洗打蜡机》（DG/T 049—2019）	《水果清洗打蜡机》（DG/T 049—2019）	直接确认	/
47	《挤奶机》（DG/T 050—2019）	《挤奶机》（DG/T 050—2022）	直接确认	/
48	《贮奶（冷藏）罐》（DG/T 051—2019）	《贮奶（冷藏）罐》（DG/T 051—2019）和第1号修改单	直接确认	/
49	《青饲料收获机》（DG/T 052—2019）	《青饲料收获机》（DG/T 052—2019）和第1号修改单	材料审查确认	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整机照片（左前方 45°、右前方 45°、正后方）、割台部件照片，识别产品是否在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的适用范围内。
50	《青饲料收获机》（DG/T 052—2019）和第1号修改单	《青饲料收获机》（DG/T 052—2019）和第1号修改单	直接确认	/

51	《饲草揉碎机》(DG/T 053—2019)	《饲草揉碎机》(DG/T 053—2019)	直接确认	/
52	《全混合日粮制备机》(DG/T 054—2019)	《全混合日粮制备机》(DG/T 054—2019)	直接确认	/
53	《清粪机》(DG/T 055—2019)	《清粪机》(DG/T 055—2021)	直接确认	/
54	《油菜籽收获机》(DG/T 057—2019)	《油菜籽收获机》(DG/T 057—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总损失率、含杂率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55	《碾米成套设备》(DG/T 058—2019)	《碾米成套设备》(DG/T 058—2019)	直接确认	/
56	《大型喷灌机》(DG/T 059—2019)	《大型喷灌机》(DG/T 059—2022)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开展水量分布均匀系数试验。
			不予确认	对于滚移式大型喷灌机。
57	《孵化机》(DG/T 060—2019)	《孵化机》(DG/T 060—2023)	现场审查确认	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58	《喂（送）料机》（DG/T 061—2019）	《喂（送）料机》（DG/T 061—2021）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识别原型号规格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的符合性。
59	《养鸡设备 鸡笼和笼架》（DG/T 062—2019）	《养鸡设备 鸡笼和笼架》（DG/T 062—2021）	不予确认	一致性检查、安全性评价、适用性评价、可靠性评价中新增的项目较多。
60	《增氧机械》（DG/T 063—2019）	《增氧机械》（DG/T 063—2021）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提供小功率电动机的 CCC 认证证书（适用时）。 3.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增氧能力、动力效率、净浮率，以及叶轮式增氧机空载噪声的试验结果与现行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4.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微孔曝气式增氧设备空载噪声试验。
61	《投饲机》（DG/T 064—2019）	《投（饲）饵机》（DG/T 064—2022）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投（饲）饵均匀性试验。
62	《秸秆压块（粒、棒）机》	《秸秆压块（粒、棒）机》	直接确认	/

	(DG/T 065—2019)	(DG/T 065—2019)		
63	《渔业船舶绞纲机》(DG/T 069—2019)	《渔业船舶绞纲机》(DG/T 069—2019)	直接确认	/
64	《翻转犁》(DG/T 070—2019)	《翻转犁》(DG/T 070—2019)	直接确认	/
65	《双轴灭茬旋耕机》(DG/T 071—2019)	《双轴灭茬旋耕机》(DG/T 071—2019)	直接确认	/
66	《田园管理机》(DG/T 072—2019)	《田园管理机》(DG/T 072—2024)	材料审查确认	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识别产品标定（额定）功率是否在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的适用范围内。
67	《圆盘耙》(DG/T 073—2019)	《圆盘耙》(DG/T 073—2019)	直接确认	/
68	《秧盘播种成套设备》(DG/T 074—2019)	《秧盘播种成套设备》(DG/T 074—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对于自走式秧盘播种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坡道停车制动性能试验、安全防护检查。 3.对于其他型式秧盘育秧播种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安全防护检查。

69	《杀虫灯》(DG/T 075—2019)	《杀虫灯》(DG/T 075—2019)	直接确认	/
70	《采茶机》(DG/T 076—2019)	《采茶机》(DG/T 076—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对于以电动机为动力的采茶机，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损失率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第 5.2.1.1 条进行安全性评价。
71	《花生收获机》(DG/T 077—2019)	《花生收获机》(DG/T 077—2024)	材料审查确认	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行车制动性能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72	《马铃薯收获机械》(DG/T 078—2019)	《薯类收获机》(DG/T 078—2022) 和第 1 号修改单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对于涵盖机型，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识别其是否符合涵盖条件。符合的进行现场审查确认，不符合的不予确认。 3.对于挖掘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明薯率性能试验。 4.对于捡拾机、联合收获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含杂率性能试验。

73	《马铃薯收获机械》（DG/T 078—2019）和第1号修改单	《薯类收获机》（DG/T 078—2022）和第1号修改单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对于涵盖机型，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识别其是否符合涵盖条件。符合的进行现场审查确认，不符合的不予确认。 3.对于挖掘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明薯率性能试验。
74	《茶叶杀青机》（DG/T 079—2019）	《茶叶杀青机》（DG/T 079—2021）	直接确认	/
75	《茶叶揉捻机》（DG/T 080—2019）	《茶叶揉捻机》（DG/T 080—2024）	直接确认	/
76	《茶叶炒（烘）干机》（DG/T 081—2019）	《茶叶炒（烘）干机》（DG/T 081—2021）	直接确认	/
77	《粪污固液分离机》（DG/T 082—2019）	《粪污固液分离机》（DG/T 082—2021）	材料审查确认	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产品规格表中筛筒筛网面积与鉴定报告中计算值的一致性。
78	《水稻直播机》（DG/T 083—2019）	《水稻直播机》（DG/T 083—2021）	现场审查确认	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019)	—2021)		
79	《茶叶输送机》(DG/T 084—2019)	《茶叶输送机》(DG/T 084—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 进行一致性检查。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第 5.2.1.2、5.2.2.3、5.2.3.3 条进行安全性评价。
80	《茶叶理条机》(DG/T 085—2019)	《茶叶理条机》(DG/T 085—2021)	直接确认	/
81	《畜禽尸体处理机》(DG/T 086—2019)	《病死畜禽处理设备》(DG/T 086—2022)	材料审查确认	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 。对于干化法化制机、降解机直接确认, 对于湿化法化制机不予确认。
82	《铧式犁》(DG/T 087—2019)	《铧式犁》(DG/T 087—2022)	直接确认	/
83	《自走履带旋耕机》(DG/T 088—2019)	《自走式旋耕机》(DG/T 088—2023)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 进行一致性检查。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最小离地间隙测量。 3.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噪声试验。 4.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碎土率试验。
84	《开沟机》(DG/T 089—2019)	《开沟机》(DG/T 089—2022)	直接确认	/
85	《机耕船》(DG/T 091—2019)	《机耕船》(DG/T 091—2019)	直接确认	/

86	《驱动耙》(DG/T 092—2019)	《驱动耙》(DG/T 092—2019)	直接确认	/
87	《起垄机》(DG/T 093—2019)	《起垄机》(DG/T 093—2019)	直接确认	/
88	《筑埂机》(DG/T 094—2019)	《筑埂机》(DG/T 094—2019)	直接确认	/
89	《铺膜机》(DG/T 095—2019)	《铺膜机》(DG/T 095—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对于手扶自走式铺膜机、带划行器铺膜机、电动铺膜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安全性评价。 3.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垄高合格率、垄间距合格率、适用性用户意见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4.对于带有铺设滴灌带功能的铺膜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滴灌带纵向拉伸率试验。
			不予确认	对于涵盖机型。
90	《联合整地机》(DG/T 096—2019)	《联合整地机》(DG/T 096—2021)	直接确认	/

91	《马铃薯种植机》（DG/T 098—2019）	《马铃薯种植机》（DG/T 098—2024）	现场审查确认	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92	《深松施肥播种机》（DG/T 099—2019）	《深松施肥播种机》（DG/T 099—2019）	直接确认	/
93	《铺膜播种机（DG/T 100—2019）	《铺膜（带）播种机》（DG/T 100—2023）和第1号修改单	现场审查确认	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94	《水稻钵苗移栽机》（DG/T 102—2019）	《水稻钵苗移栽机》（DG/T 102—2019）	直接确认	/
95	DG/T 103—2019《油菜移栽机》	《油菜移栽机》（DG/T 103—2023）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安全性检查：对于乘坐自走式机型进行制动试验，对于手扶/乘坐自走式机型进行噪声试验。 3.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栽植密度、漏栽率试验。 4.对于毯状苗移栽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伤苗率试验，对于联合移栽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其它功能要求检查。

		《蔬菜移栽机》（DG/T 283—2023）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安全性检查：对于乘坐自走式机型进行制动试验，对于手扶/乘坐自走式机型进行噪声试验。 3.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漏栽率试验。 4.对于毯状苗移栽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伤苗率试验，对于联合移栽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其它功能要求检查。
96	《甘蔗种植机》（DG/T 104—2019）	《甘蔗种植机》（DG/T 104—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识别产品有无切种器或摆(排)种(苗)器。对于有切种器或摆(排)种(苗)器的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对于无切种器或摆(排)种(苗)器的不予确认。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安全性评价。
97	《水稻侧深施肥装置》（DG/T 105—2019）	《水稻侧深施肥装置》（DG/T 105—2023）	现场审查确认	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98	《撒肥机》（DG/T 106—2019）	《撒肥机》（DG/T 106—2021）	材料审查确认	对于自走式撒肥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运输车公告和

				(或)与汽车改装车厂的合作协议。
			现场审查确认	1.对于自走履带式撒肥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运输车公告和(或)与汽车改装车厂的合作协议。 2.对于履带式机型,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核测履带轨距、履带宽度、履带节数。
			直接确认	对于其他机型。
99	《撒肥机》(DG/T 106—2019)和第1号修改单	《撒肥机》(DG/T 106—2021)	材料审查确认	对于自走式撒肥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运输车公告和(或)与汽车改装车厂的合作协议。
			现场审查确认	对于履带式机型,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核测履带轨距、履带宽度、履带节数。
			直接确认	对于其他机型。
100	《中耕机》(DG/T 108—2019)	《中耕机》(DG/T 108—2019)	直接确认	/
101	《埋藤机》(DG/T 109—2019)	《埋藤机》(DG/T 109—2019)	直接确认	/
102	《茶树修剪机》(DG/T 110—2019)	《茶树修剪机》(DG/T 110—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对于以电机为动力的茶树修剪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第

				5.2.1.1 条进行安全性评价。
103	《割晒机》(DG/T 111—2019)	《割晒机》(DG/T 111—2019)	直接确认	/
104	《玉米收获专用割台》(DG/T 112—2019)	《玉米收获专用割台》(DG/T 112—2019)	直接确认	/
105	《果类蔬菜收获机 籽瓜收获机》(DG/T 115—2019)	《果类蔬菜收获机 籽瓜收获机》(DG/T 115—2019)	直接确认	/
106	《甜菜收获机》(DG/T 116—2019)	《甜菜收获机》(DG/T 116—2019) 和第 1 号修改单	直接确认	/
107	《甘蔗收获机》(DG/T 117—2019)	《甘蔗收获机》(DG/T 117—2021)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喂入量、有效度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的符合性。
108	《高秆作物割晒机》(DG/T 118—2019)	《高秆作物割晒机》(DG/T 118—2019)	直接确认	/
109	《秸秆收集机》(DG/T 119)	《秸秆收集机》(DG/T 119)	直接确认	/

	—2019)	—2019)		
110	《圆草捆包膜机》(DG/T 120—2019)	《草捆包膜机》(DG/T 120—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安全性评价。 3.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成包率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4.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纯工作小时生产率、缠膜监控装置运行合格率（适用时）试验。
111	《花生摘果机》(DG/T 121—2019)	《花生摘果机》(DG/T 121—2023)	不予确认	适用性评价新增项目的考核指标变化较大。
112	《粮食清选机》(DG/T 122—2019)	《粮食清选机》(DG/T 122—2019) 和第 1 号修改单	直接确认	/
113	《粮食清选机》(DG/T 122—2019) 和第 1 号修改单	《粮食清选机》(DG/T 122—2019) 和第 1 号修改单	直接确认	/
114	《油菜籽烘干机》(DG/T 123—2019)	《油菜籽烘干机》(DG/T 123—2019)	直接确认	/

115	《磨浆机》(DG/T 124—2019)	《磨浆机》(DG/T 124—2019)	直接确认	/
116	《茶叶筛选机》(DG/T 126—2019)	《茶叶筛选机》(DG/T 126—2019)	直接确认	/
117	《玉米剥皮机》(DG/T 127—2019)	《玉米剥皮机》(DG/T 127—2019)	直接确认	/
118	《花生脱壳机》(DG/T 128—2019)	《花生脱壳机》(DG/T 128—2022)	现场审查确认	对于人工喂入的花生脱(剥)壳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第5.2.2.2条进行安全防护检查。
			材料审查确认	对于有去杂装置的花生脱(剥)壳机,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含杂率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直接确认	对于其他的花生脱(剥)壳机。
119	《甘蔗田间收集搬运机》(DG/T 136—2019)	《甘蔗田间收集搬运机》(DG/T 136—2021)	现场审查确认	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驻车制动系统检查。
120	《简易保鲜储藏设备 组合	《简易保鲜储藏设备 组合	直接确认	/

	冷库》（DG/T 137—2019）	冷库》（DG/T 137—2019）		
121	《抓草机》（DG/T 138—2019）	《抓草机》（DG/T 138—2019）	直接确认	/
122	《绞盘式喷灌机》（DG/T 139—2019）和第 1 号修改单	《绞盘式喷灌机》（DG/T 139—2019）和第 1 号修改单	直接确认	/
123	《微灌设备》（DG/T 140—2019）	《微灌设备》（DG/T 140—2019）	直接确认	/
124	《灌溉首部》（DG/T 141—2019）	《水肥一体化设备》（DG/T 274—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 2.对于不具备施肥功能的灌溉首部，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流量偏差性能试验。
			不予确认	对于具备施肥功能的灌溉首部。
125	《秸秆膨化机》（DG/T 142—2019）	《秸秆膨化机》（DG/T 142—2019）	直接确认	/
126	《剪羊毛机》（DG/T 143—2019）	《剪羊毛机》（DG/T 143—2019）	直接确认	/
127	《沼气发电机组》（DG/T 146	《沼气发电机组》（DG/T 146	直接确认	/

	—2019)	—2019)		
128	《 畜禽粪便发酵处理机 》 (DG/T 147—2019)	《 畜禽粪便发酵处理机 》 (DG/T 147—2022)	现场审查确认	对于层叠式畜禽粪便发酵处理机，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小时耗电量试验。
			直接确认	对于罐式畜禽粪便发酵处理机或其他畜禽粪便发酵处理机。
129	《有机废弃物好氧发酵翻堆机》(DG/T 148—2019)	《 畜禽粪便翻堆机 》(DG/T 148—2022)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绝缘电阻试验。
130	《残膜回收机》(DG/T 149—2019)	《残膜回收机》(DG/T 149—2021)	材料审查确认	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样机照片，进行机构型式、秸秆切碎机构型式识别。
131	《激光平地机》(DG/T 151—2019)	《平地机》(DG/T 151—2023)	现场审查确认	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132	《水帘降温设备》(DG/T 152—2019)	《水帘降温设备》(DG/T 152—2019)	直接确认	/
133	《热风炉》(DG/T 154—2019)	《热风炉》(DG/T 154—2022)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第 4.2.1 条进行安全防护检查。

				3.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第 4.2.2 条进行安全信息检查。 4.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热效率的试验结果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134	《农业用北斗终端（含渔船用）》（DG/T 157—2019）	《农业机械****辅助驾驶系统》（DG/T 157—2024）	不予确认	适用性评价试验方法、考核指标变化较大。
135	《手扶拖拉机配套旋耕机》（DG/T 158—2019）	《手扶拖拉机配套旋耕机》（DG/T 158—2019）	直接确认	/
136	《圆盘犁》（DG/T 159—2019）	《圆盘犁》（DG/T 159—2019）	直接确认	/
137	《旋耕开沟机》（DG/T 160—2019）	《旋耕开沟机》（DG/T 160—2019）	直接确认	/
138	《犁耕旋耕机》（DG/T 161—2019）	《犁耕旋耕机》（DG/T 161—2019）	直接确认	/
139	《深松耙地机》（DG/T 162—2019）	《深松耙地机》（DG/T 162—2019）	直接确认	/
140	《深松浅耕机》（DG/T 163—2019）	《深松浅耕机》（DG/T 163—2019）	直接确认	/

	—2019)	—2019)		
141	《埋茬起浆机》（ DG/T 164—2019 ）	《埋茬起浆机》（ DG/T 164—2021 ）	材料审查确认	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提供整机照片（左前方 45° 、右前方 45° 、正后方）、搅浆最终传动方式照片、埋茬最终传动方式照片。核对照片明示的传动方式与产品规格表设计值的符合性。
142	《微型起垄机》（ DG/T 165—2019 ）	《微型起垄机》（ DG/T 165—2019 ）	直接确认	/
143	《水稻抛秧机》（ DG/T 169—2019 ）	《水稻抛秧机》（ DG/T 169—2019 ）	直接确认	/
144	《根茎类中药材栽植机》（ DG/T 173—2019 ）	《根茎类中药材栽植机》（ DG/T 173—2024 ）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安全性评价。 3.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作业速度、露苗率、漏栽率试验。 4.提供原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原报告中的栽植深度合格率与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合格指标的符合性。

145	《除草机》(DG/T 176—2019)	《除草机》(DG/T 176—2019)	直接确认	/
146	《割灌(草)机》(DG/T 177—2019)	《割灌机》(DG/T 177—2023)	直接确认	/
147	《果树修剪机》(DG/T 178—2019)	《果树修剪机》(DG/T 178—2021)	现场审查确认	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第 4.2.1.3 条进行安全防护检查。
148	《割捆机》(DG/T 179—2019)	《割捆机》(DG/T 179—2023)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 进行一致性检查。 2.对于自走式机型, 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安全性评价。 3.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收集率试验。
149	《小型收割机》(DG/T 180—2019)	《小型收割机》(DG/T 180—2019)	直接确认	/
150	《鲜食玉米剥皮机》(DG/T 181—2019)	《鲜食玉米剥皮机》(DG/T 181—2024)	不予确认	鲜食玉米品种不同, 果穗个体质量相差较大, 生产率测量方法变化较大。
151	《马铃薯打(杀)秧机》(DG/T 183—2019)	《马铃薯打(杀)秧机》(DG/T 183—2019)	直接确认	/
152	《大豆联合收割机》(DG/T	《大豆联合收割机》(DG/T	直接确认	/

	184—2019)	184—2019)		
153	《药材挖掘机》(DG/T 189—2019)	《根茎类中药材收获机》(DG/T 189—2024)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安全防护和安全信息检查。 3.对于涵盖机型，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识别其是否符合涵盖条件。
154	《粮食色选机》(DG/T 193—2019)	《农产品色选机》(DG/T 193—2023)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第 5.2.2.3、5.2.3.1 条进行安全性评价。 3.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第 5.3.3 条进行作业性能试验。
155	《果蔬烘干机》(DG/T 194—2019)	《果蔬烘干机》(DG/T 194—2021)	直接确认	/
156	《秸秆粉碎深埋机》(DG/T 195—2019)	《秸秆粉碎深埋机》(DG/T 195—2019)	直接确认	/
157	《枝条切碎机》(DG/T 198—2019)	《枝条切碎机》(DG/T 198—2019)	直接确认	/

158	《青核桃剥皮清洗机》(DG/T 201—2019)	《青核桃剥皮清洗机》(DG/T 201—2021)	现场审查确认	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159	《茶叶风选机》(DG/T 203—2019)	《茶叶风选机》(DG/T 203—2019)	直接确认	/
160	《茶叶色选机》(DG/T 204—2019)	《茶叶色选机》(DG/T 204—2019)	直接确认	/
161	《茶叶摊青(萎凋)机》(DG/T 206—2019)	《茶叶摊青(萎凋)机》(DG/T 206—2019)	直接确认	/
162	《莲子剥壳去皮机》(DG/T 208—2019)	《莲子剥壳去皮机》(DG/T 208—2019)	直接确认	/
163	《果园轨道运输机》(DG/T 211—2019)	《轨道运输机》(DG/T 211—2022)	现场审查确认	1.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核查额定装载质量是否不超过 300kg。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轨道材质机械性能证明材料。 3.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进行绝缘电阻测量，检查防锈处理情况、轨道喷码信息。

				4.提供发动机排量证明材料（适用时），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核查发动机排量。
164	《果园作业平台》（DG/T 212—2019）	《农用升降作业平台》（DG/T 212—2023）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第 5.2.2.4、5.2.2.5 条进行安全装备检查，按照第 5.2.3.2 条进行安全防护检查。 3.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开展行走速度试验。
			不予确认	对于多功能机型。
165	《奶牛行为监控设备》（DG/T 219—2019）	《奶牛行为监控设备》（DG/T 219—2021）	直接确认	/
166	《猪栏》（DG/T 220—2019）	《猪栏》（DG/T 220—2023）	不予确认	安全性和适用性考核指标变化较大。
167	《王浆挖浆机》（DG/T 221—2019）	《王浆挖浆机》（DG/T 221—2019）	直接确认	/
168	《水产养殖水质监控设备》	《水产养殖水质监控设备》	直接确认	/

	(DG/T 222—2019)	(DG/T 222—2019)		
169	《秸秆发酵处理机》(DG/T 224—2019)	《秸秆发酵处理机》(DG/T 224—2019)	直接确认	/
170	《生物质气化设备》(DG/T 226—2019)	《生物质气化设备》(DG/T 226—2019)	直接确认	/
171	《农用挖掘机》(DG/T 227—2019)	《农用挖掘机》(DG/T 227—2019)	直接确认	/
172	《农田捡石机》(DG/T 229—2019)	《农田捡石机》(DG/T 229—2019)	直接确认	/
173	《食用菌料装瓶(袋)机》(DG/T 231—2019)	《菌料装瓶(袋)机》(DG/T 231—2022)	现场审查确认	1.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提供产品规格表，进行一致性检查。 2.提供原推广鉴定报告(含检验报告)、产品使用说明书，核查原报告中生产率检测是否按照使用说明书明示的所有菌种对不同菌种对应的菌料和装袋机构(如必须更换)分别进行了测定，若是则确认，若不是则按照现行推广鉴定大纲对其余菌种对应的菌料和装袋机构(如必须更换)分别进行测定。

抄送：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司

农机化总站办公室

2025 年 2 月 26 日印发
